**成果報告（範本）**

* 範本僅供參考，請視個案情況調整

 ○○○○○○工程（案名）

公共藝術成果報告

（五十萬元以下）

（製作說明及格式）

填寫說明：依《公共藝術設置辦法》第九條，興辦機關（構）辦理公共藝術總經費在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者，除經審議會同意納入基金或專戶外，應由興辦機關（構）自行辦理；其辦理內容，以公共藝術教育推廣、民眾參與、美感培養、藝文體驗、藝術計畫、環境美學、策展及其他相關事項為主，並製作成果報告報審議機關備查。前項辦理結果請參考本成果報告格式進行製作，內容可依辦理情形自行調整，並於完成後刪除藍字之「填寫說明」。

興辦機關（構）：○○○○○

設置縣市：○○○○○

提送日期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○○○○○○工程公共藝術成果報告

（五十萬元以下）

**目錄 頁碼**

1. 、計畫總表
2. 、計畫辦理過程與說明
3. 計畫理念與目標

 二、辦理過程紀錄

1. 、經費運用
2. 、計畫成果與檢討
	1. 其他：（例如完整教案）

**壹、計畫總表**

填寫說明：下列「計畫總表」表格僅供參考，**勿直接填寫**。

請至「文化部公共藝術網站 http://publicart.moc.gov.tw」登入「行政管理系統」，取得計畫編號，登錄案件資料後，列印含專用章浮水印之公共藝術計畫總表，掃瞄編列於此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計畫名稱** |  |
| **工程總經費** |  元（請以阿拉伯數字填寫） |  |
| **公共藝術設置案總經費**（含行政及計畫費用） |  元（請以阿拉伯數字填寫） |  |
| **個案類型** | □ 公有建築物□ BOT案□ 公共藝術基金或專戶統籌運用 |  |
| **興辦機關（構）** | 中文 |  | 英譯 |  |  |
| **審議機關** |  |  |
| **實施期間** | 西元 　年 月 日至 　　年 月 日 |  |
| **辦理方式**（可複選） | □ 1.教育推廣　　　　 □ 2.民眾參與□ 3.美感培養　　　 □ 4.藝文體驗□ 5.藝術計畫　　　　　□ 6.環境美學□ 7.策展　　　 □ 8. 其他： （請說明） |  |
| **填表人資料**（必填） | 姓名 | □先生□女士 | 單位 |    |  |  |
| 職稱 |  | 手機 |  |  |  |
| 電話 | ( )　　　 分機 |  |  |
| E-mail |  |  |  |
| **年鑑寄送單位**（必填） | 姓名 | □先生□女士 | 單位 |  |  |  |
| 職稱 |  | 手機 |  |  |  |
| 電話 | ( ) 分機 |  |  |
| E-mail |  |  |  |
| 地址 | □□□－□□ |  |  |

貳、計畫辦理過程與說明

一、計畫理念與目標

填寫說明：請簡要概述參與計畫討論、研擬、諮詢及執行之人員組成或辦理方式及其決定理由，應說明計畫理念與目標、對象及辦理方式，計畫舉辦之期間、地點、次數、參與者類型、辦理之方式內容等。

二、辦理過程紀錄

（一）辦理全程紀事

填寫說明：從計畫研擬開始、辦理之重要事項、會議或活動等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辦理事項 | 備註（參與人數、活動地點）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（二）辦理過程圖說

填寫說明：含辦理過程照片及文字說明等。

參、經費運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次 | 支出項目 | 金額 | 備註/辦理事項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公共藝術總經費 |  |  |

肆、計畫成果與檢討

填寫說明：請闡述本案計畫成效，包含計畫成果、參與人數及反應、問卷評量等。並提出對於本計畫執行過程可再改進之檢討內容，及可提供給未來辦理類似計畫之興辦機關或審議機關參考之意見，以及可表明願意將本計畫教案分享給其他單位、學校或審議機關作為公共藝術教育推廣使用。

伍、其他